

债券简称：17 武投 01

债券代码：143142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1 年度第二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一年八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武汉城投”)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事项基本情况**

### **(一) 债券信息披露负责人变更内容**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对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作以下变更：

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孙大全

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邓耀光

### **(二) 变更原因**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由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担任。目前，邓耀光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 **(三) 原信息披露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孙大全

职务：金融业务部部长

电话：027-84710131

电子邮箱：562306236@qq.com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团结大道 1020 号

### **(四) 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邓耀光

职务：集团公司董事

电话：027-84703882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团结大道 1020 号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7 武投 01”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

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二、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张琳、江艳、郑云桥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100044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度第二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